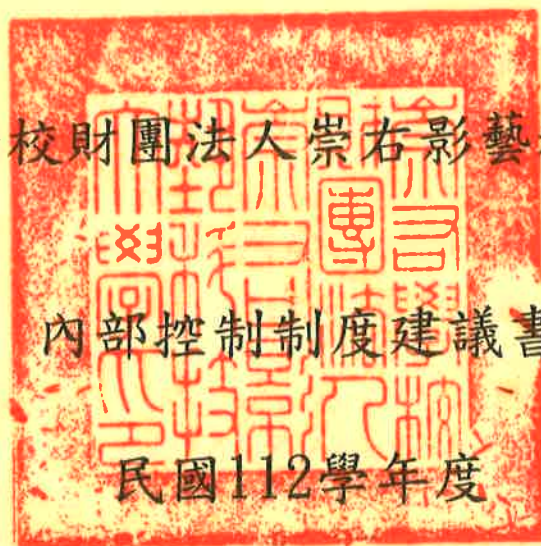


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民國112學年度

地址:基隆市信義區義七路40號

電話:(02)2423-7785



安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SWER CPAS FIRM

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受文者：正本：教育部

副本：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 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規劃階段及查核期間依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採行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學校管理當局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變革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及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檢查及評估過程中，發現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說明如後，並提出改進建議，以供 貴部及該校參考。以上建議業經與該校各有關單位討論，茲將其意見一併列陳。

本建議書僅供 貴部及該校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且不影響本會計師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所提出查核報告之意見。

安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文和



會計師：

周桂榮



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82 台財證(六)第 79638 號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694 號

電話：(02)2351-1688

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16 號 12F  
電話：(02)2351-1688 (代表號)  
傳真：(02)2394-4232  
統一編號：77127300

壹、上期建議事項，本期已改進者：

一、扣繳申報作業

111 年度薪資扣繳申報所得總額應為 113,185,285 元(扣繳稅款 1,826,688 元)，出納申報所得總額 109,994,828 元(扣繳稅款 1,726,003 元)，漏申報申報所得總額 3,190,457 元(扣繳稅款 100,685 元)。建議出納組應確實核對，避免短報所得，產生所得人更正綜所稅之情事。

改善情況說明：

依所陳述事件將改善每月所得的輸入日期至晚為當月的最後一日，以避免系統無法囊括應申報的所有資料。

二、出納作業

經抽核學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發現付款時支票兌現日早於帳上沖帳日。建議學校對於會計事項按發生次序逐日登帳，宜避免此情形發生並與實況相符。

改善情況說明：

依所陳述事件將嚴格控管開票作業，同步移送每日收入及支出日結表給會計室按發生次序逐日登帳，以收改善之效。

貳、以前建議事項，尚待改進者：無。

參、本期查核發現缺失及建議事項：

一、投保作業

經核學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保險單，其中校園建築物、電腦設備、營業生財(圖資大樓除外)未於保單到期前辦理投保事宜。建議學校對於保險單，宜正本單獨造冊保管，以便查閱保險期間，避免逾期，產生萬一受災而無保之狀況。

學校意見：

依所陳述事件將明令要求校內有簽訂續約的需求單位需自行列管合約書影本到期日，並於原合約到期一個月前提出續約電子公文並會辦總務處事務組知悉，以利事務組憑辦續約，以收改善之效。

肆、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本期已改進者：無。

伍、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本期尚待改進者：無。